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公告

安徽统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执行人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2015)六金民二初字第00917号民事判决书，向本院申请恢复强制执行。本院现依法公告送达(2025)皖1502执恢829号执行裁定书一份，自本公告登报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逾期无异议且未在规定的期限内主张权益的，公告期满后予以生效，生效后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1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下载时间：2025年10月04日)

